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3-042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案件一收到执行裁定书；案件二收到执行裁定书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案件一、案件二均为被执行人
- 涉案金额：案件一本金17,895万元；案件二本金8,000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事项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案件一：因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富实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揭阳分行"）发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生银行揭阳分行向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前期已收到《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和《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5202执1026号。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9日、2022年5月20日、2022年6月23日和2023年2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2022-037、2022-064和2023-013）。

案件二：因广东榕泰、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泰瓷具"）、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盛化工"）、佳富实业、揭阳市泰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城公司"）、杨宝生和林凤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汕头分行"）发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兴业银行汕头分行就涉及的三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汕头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就涉及的两份《最高额抵押合同》向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前期已收到汕头仲裁委员会决定书（2021）汕仲案字第150号和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22）粤52执453号，汕头仲裁委员会和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进行裁决和执行。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20日和2022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和《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和2022-064）。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案件一：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5202执1026号之二，裁定如下：查封被执行人广东榕泰名下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地都镇青年场的地上建筑物，查封期限为三年。

案件二：公司于近日收到《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23）粤5202执694号，责令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公司收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5202执694号。裁定如下：

冻结、扣划、提取被执行人广东榕泰、佳富实业、榕泰瓷具、兴盛化工、泰禾城公司、杨宝生、林凤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80,373,681.00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以清偿债务及本案有关费用。

三、本次诉讼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5202执1026号之二；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23）粤5202执694号；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5202执694号。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于2020年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3.9.1条第二项的规定；2021年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二项和第六项的规定；2022年5月20日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8.1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年4月27日，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2022年6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公司股票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情形已消除。

3.2023年4月24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华内字[2023]000182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8.1条第三项情形已消除。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8.1条第五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一）制定科学的生产经营计划

1.公司正积极处置闲置的1,500余亩土地及相关资产，尽快实现资金回笼，用于偿还相关债务，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并与金融机构等相关债权人积极沟通，以期取得债权人的谅解，防止债务危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2.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停公司化工材料业务的议案》。目前公司化工材料业务已全面关停，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制定人员安置方案，并妥善做好相关人员的安置工作，对化工材料业务相关的设备、厂房等资产进行全面处置。

3.关停化工材料业务后，公司由化工材料和互联网数据服务的双主营模式变更为互联网数据服务单一主营模式，公司通过扩大营业规模、技术研发创新、人才全面升级等战略部署，最大限度地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并为业务拓展提供充足的动力，多措并举助力互联网综合服务板块发展。

（二）有效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与盈利能力

1.提升管理能力，加强成本管控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同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新一届经营管理团队。在公司董事会带领下，新一届管理团队自上任以来积极采取各项应对措施，努力保障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稳定；尽力化解公司债务危机；全力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投资者索赔诉讼等一系列难题，同时顺应市场变化调整产业布局，缓解公司经营压力，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023年1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高大鹏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新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提升管理水平，提高预算调控能力，加强成本费用管理，提高经营效率并优化人员结构，降低管理成本。

2.积极纾解债务纠纷

随着金融机构诉讼纠纷陆续判决，公司积极与各金融机构加快达成贷款和解或债务重组方案，以期解除司法查封、冻结资产，并积极处置相关土地及房产以偿还负债。目前，已有5家金融机构将公司债权转移给资产管理公司，公司积极与新债权人沟通债务和解或债务重组方案，并与多个资产收购方洽谈资产处置方案，正加紧对部分资产进行评估，着力加快资产处置速度。

3.加速布局IDC业务

2023年度，公司继续以IDC数据中心托管、带宽为底座的发展为方向，积极制造IDC周边产品，将链路、裸金属、维保、运维服务等产品相结合，努力拓展市场份额。

结合国家"东数西算"政策，公司未来计划在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以及融合智能算力中心进行布局，在重点算力枢纽节点投建运营融合智能算力中心，致力于为行业客户提供多种服务模式，全力打造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在良好的市场背景下，公司通过巩固与完善互联网企业服务产品、整合现有平台资源、拓展数据中心销售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益、加强成本管控力度等方式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五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4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0,205,805.26	-5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03,036.08	2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40,489.92	22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4,404.64	3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20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	20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23.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10,688,346.02	1,109,663,305.11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4,141,919.97	-672,738,883.89	6.1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726.76	非流动资产处置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485.27	其他收益-进项税加计抵减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86.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84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37,453.8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4.57	主要系化工业务关停后，本期营业收入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24	主要系计提借款利息及罚息使得财务费用增加，导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支付赔偿款519万元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9.52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0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大鹏	境内自然人	118,029,799	16.76	0	无	
肖健	境内自然人	91,442,372	12.99	0	质押	36,000,000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46,228	8.59	0	冻结	17,061,905
					质押	43,000,000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80,940	2.70	0	冻结	18,980,940
李家文	境内自然人	5,145,101	0.73	0	无	
李宏庆	境内自然人	4,654,402	0.66	0	无	
阮盛铁	境内自然人	4,489,000	0.64	0	无	
郑晓青	境内自然人	4,260,250	0.61	0	无	
厉立新	境内自然人	4,212,250	0.60	0	无	
金雷	境内自然人	3,978,000	0.57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高大鹏	118,029,799	人民币普通股	118,029,799
肖健	91,442,372	人民币普通股	91,442,372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60,446,228	人民币普通股	60,446,228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18,980,940	人民币普通股	18,980,940
李家文	5,145,101	人民币普通股	5,145,101
李宏庆	4,654,402	人民币普通股	4,654,402
阮盛铁	4,4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9,000
郑晓青	4,260,25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250
厉立新	4,212,250	人民币普通股	4,212,250
金雷	3,9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和杨宝生是一致行动人；2)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1765号），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就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采取相关措施并制定一系列方案：积极与各金融机构加快达成贷款和解或债务重组方案，以期解除司法查封、冻结资产；制定科学的生产经营计划并积极处置相关闲置资产以偿还债务；提升管理能力，加强成本管控，调整业务布局，争取尽快消除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

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五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628,911.18	152,836,646.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55,408.55
应收账款	134,702,645.21	113,455,934.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34,574.18	858,814.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6,292,570.20	102,202,20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32,992.92	11,848,514.19
流动资产合计	384,891,693.69	387,457,524.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040,494.39	55,743,627.10
固定资产	136,816,475.71	140,084,783.91
在建工程	45,173,432.86	45,173,432.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98,168.92	4,869,803.27
无形资产	214,569,898.07	217,224,877.87
开发支出		
商誉	64,492,373.30	64,492,373.30
长期待摊费用	30,926,061.35	32,270,68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97.49	46,19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033,550.24	162,3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796,652.33	722,205,780.18
资产总计	1,110,688,346.02	1,109,663,30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1,097,065.17	1,081,097,065.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7,622,051.85	109,687,331.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01,240.37	3,893,781.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05,996.51	5,694,729.40
应交税费	12,164,040.67	11,999,226.69
其他应付款	218,472,045.87	177,997,716.61
其中：应付利息	128,627,969.84	150,978,920.2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245,627.20	67,149,539.89
其他流动负债	153,934.97	4,249,445.16
流动负债合计	1,505,162,002.61	1,461,768,836.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5,078,642.13	255,828,642.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6,446.23	1,084,593.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609,582.73	50,609,582.73
递延收益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467.02	118,499.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621,138.11	317,641,317.93
负债合计	1,821,783,140.72	1,779,410,15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4,033,281.00	704,033,2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4,250,557.01	1,094,250,557.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6,897,618.35	176,897,618.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9,323,376.33	-2,647,920,34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4,141,919.97	-672,738,883.89
少数股东权益	3,047,125.27	2,992,03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1,094,794.70	-669,746,84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0,688,346.02	1,109,663,305.11

公司负责人：霍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春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芳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205,805.26	198,561,933.01
其中：营业收入	90,205,805.26	198,561,933.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355,080.67	211,394,063.51
其中：营业成本	77,393,176.42	179,470,958.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9,894.26	196,772.71
销售费用	1,656,493.20	2,680,780.90
管理费用	15,313,817.59	16,168,923.47
研发费用	3,742,944.69	4,250,831.26
财务费用	34,058,754.51	8,625,796.99
其中：利息费用	34,438,102.54	8,613,256.25
利息收入	459,999.90	3,816.08
加：其他收益	486,485.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47.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998.54	-162,538.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726.76	732,305.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434,064.84	-12,239,515.90
加：营业外收入	28,615.30	50,002.97
减：营业外支出	4,528.69	1,416,328.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09,978.23	-13,605,841.33
减：所得税费用	-62,032.50	4,078.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47,945.73	-13,609,91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47,945.73	-13,609,91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03,036.08	-13,608,625.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90.35	-1,294.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347,945.73	-13,609,919.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403,036.08	-13,608,625.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090.35	-1,294.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019

公司负责人：霍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春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99,733.88	98,701,65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275.75	32,35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9,814.85	90,658,18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89,824.48	189,392,19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22,044.86	114,682,000.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25,696.26	12,836,85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7,442.56	6,241,927.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79,045.44	66,982,21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24,229.12	200,743,00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4,404.64	-11,350,808.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4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000.00	20,222,84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5,353.83	519,049.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5,353.83	20,719,04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53.83	-496,202.2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6,253.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1,356,25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1,356,25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64,758.47	-13,203,26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91,302.09	21,444,20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726,543.62	8,240,939.50

公司负责人：霍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春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芳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110,269,458.36	44.64
研发费用	407,449,373.71	85.00
净利润	1,517,071,573.82	1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4,101,139.05	-1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5,692,886.87	-1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858,791.98	428.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15.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1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2.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9,871,469,364.19	110,592,418,711.85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177,760,747.34	25,893,158,131.43	4.9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59,489.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22,52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8,909.3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48,342.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6,944.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18,74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86,340.65	
合计	28,408,252.1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4.64	主要是三元前驱体、正极材料等产品的销售数量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85.00	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2	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3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313,967	16.28		质押	172,379,99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4,865,502	7.18		未知	
陈雪华	境内自然人	110,006,461	6.88		质押